



HJ251022002



检测报告

贝塔[检]字 HJ251022002-1

项目名称: 沙河镇工业园区跟踪检测

委托单位: 商河县沙河镇人民政府

山东贝塔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商河县沙河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电话	陈总 13205319588
受检单位	沙河镇工业园区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名称	环境空气	采样人员	刘传祥、刘传行、刘旭震
采样时间	2025.10.28、2025.10.29	完成日期	2025.10.31
项目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		
检验项目	环境空气：颗粒物、PM ₁₀ 、PM _{2.5} 、二氧化氮、二氧化硫、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氨、硫化氢、甲醛、氯化氢、氟化物、VOCs（1,1-二氯乙烯、1,1,2-三氯-1,2,2-三氟乙烷、氯丙烯、二氯甲烷、1,1-二氯乙烷、顺式-1,2-二氯乙烯、三氯甲烷、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苯、1,2-二氯乙烷、三氯乙烯、1,2-二氯丙烷、顺式-1,3-二氯丙烯、甲苯、反式-1,3-二氯丙烯、1,1,2-三氯乙烷、四氯乙烯、1,2-二溴乙烷、氯苯、1,1,2,2-四氯乙烷、乙苯、间/对-二甲苯、苯乙烯、邻-二甲苯、4-乙基甲苯、1,3,5-三甲基苯、1,2,4-三甲基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苯基氯、1,2-二氯苯、1,2,4-三氯苯、六氯丁二烯）；噪声：园区主干道、毗邻主干道、工业区居住区		
样品状态	环境空气：密封袋、活性炭管；吸收管、液体；密封袋、滤膜；吸附管。		
结论及评价	不做评价 检验检测专用章		
备注			
编制人：张永亮 审核人：张桂花 授权签字人：张永亮 日期：2025.10.31 日期：2025.10.31 日期：2025.10.31			

一、检测结果：

表 1.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及结果	标准限值	备注
			燕家社区		
苯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1	---	
		第一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2		
		第二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3		
		第三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4		
		第四次	ND		
甲苯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1	---	---
		第一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2		
		第二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3		
		第三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4		
		第四次	ND		
间-二甲苯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1		
		第一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2		
		第二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3		
		第三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4		
		第四次	ND		

注：1、当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使用标志"ND"。
2、本页以下空白。

表 1.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续）：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及结果	标准限值	备注
			燕家社区		
对-二甲苯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1	---	
		第一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2		
		第二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3		
		第三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4		
		第四次	ND		
邻-二甲苯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1	---	---
		第一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2		
		第二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3		
		第三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1-4		
		第四次	ND		
氨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2-1	---	
		第一次	0.13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2-2		
		第二次	0.12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2-3		
		第三次	0.11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2-4		
		第四次	0.14		

注：1、当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使用标志"ND"。
2、本页以下空白。

表 1.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续）：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及结果	标准限值	备注
			燕家社区		
硫化氢 (mg/m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3-1	---	
		第一次	0.004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3-2		
		第二次	0.004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3-3		
		第三次	0.003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3-4		
		第四次	0.005		
甲醛 (mg/m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4-1	---	---
		第一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4-2		
		第二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4-3		
		第三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4-4		
		第四次	ND		
氯化氢 (mg/m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5-1	---	
		第一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5-2		
		第二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5-3		
		第三次	ND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4-4		
		第四次	ND		

注：1、当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使用标志"ND"。
2、本页以下空白。

表 1.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续）：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点位及结果
				燕家社区
2025.10.29	VOCs	第一次	HJ251022002HQ0107-1	ND
		第二次	HJ251022002HQ0107-2	ND
		第三次	HJ251022002HQ0107-3	ND
		第四次	HJ251022002HQ0107-4	ND
		第五次	HJ251022002HQ0107-5	ND
		第六次	HJ251022002HQ0107-6	ND
		第七次	HJ251022002HQ0107-7	ND
		第八次	HJ251022002HQ0107-8	ND
		第九次	HJ251022002HQ0107-9	ND
		第十次	HJ251022002HQ0107-10	ND
		第十一次	HJ251022002HQ0107-11	ND
		第十二次	HJ251022002HQ0107-12	ND
注：1、当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时，使用标志"ND"。 2、本页以下空白。				

表 1.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续）：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及结果	标准限值	备注
			燕家社区		
颗粒物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8-1	---	---
		日均值	0.210		
PM _{2.5}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09-1	---	
		日均值	0.019		
PM ₁₀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10-1	---	
		日均值	0.017		
二氧化氮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11-1	---	
		日均值	0.032		
二氧化硫 (mg/m ³)	2025.10.29	样品编号	HJ251022002HQ0112-1	---	
		日均值	0.048		
注：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点位	日期		温度 (℃)	总云/低云	风向	风速 (m/s)	大气压 (KPa)
燕家社区	2025.10.29	02:00	6.7	4/0	西南	1.4	102.17
		08:00	8.3	4/0	西南	1.4	102.11
		14:00	14.9	4/0	西南	1.3	102.00
		20:00	10.1	4/0	西南	1.4	102.07

本页以下空白。

表 1.2 噪声检测结果:

测量时段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结果 dB（A）			标准限值
		园区主干道	毗邻主干道	工业区居住区	
昼间	噪声	2025.10.28（16:47）	2025.10.28（17:02）	2025.10.28（16:30）	---
		53	52	51	
夜间	噪声	2025.10.28（22:28）	2025.10.28（22:43）	2025.10.28（22:11）	---
		43	41	40	
备注：1、2025 年 10 月 28 日昼间监测期间园区主干道车流量为中小型车 5 辆、大型车 2 辆；毗邻主干道车流量为中小型车 3 辆、大型车 1 辆；工业区居住区车流量为中小型车 2 辆、大型车 0 辆；					
2、2025 年 10 月 28 日夜间监测期间园区主干道车流量为中小型车 3 辆、大型车 0 辆；毗邻主干道车流量为中小型车 0 辆、大型车 0 辆；工业区居住区车流量为中小型车 0 辆、大型车 0 辆。					
3、本页以下空白。					

二、分析方法

表 2.1 环境空气分析方法: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依据	检出限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PM ₁₀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0.010mg/m ³
PM _{2.5}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0.010mg/m ³
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0.003mg/m 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四氯汞盐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3-2009	0.004mg/m ³
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 $\times$ 10 ⁻³ mg/m ³
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 $\times$ 10 ⁻³ mg/m ³
间-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 $\times$ 10 ⁻³ mg/m ³
对-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 $\times$ 10 ⁻³ mg/m ³
邻-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 $\times$ 10 ⁻³ 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HJ/T 27-1999	0.001mg/m ³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_T 27-1999	0.05mg/m ³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0.5 $\mu\text{g}/\text{m}^3$
甲醛		环境空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1154-2020	0.002mg/m ³
VOCs	1,1-二氯乙烯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0.3 $\mu\text{g}/\text{m}^3$
	1,1,2-三氯-1,2,2-三氟乙烷			0.5 $\mu\text{g}/\text{m}^3$
	氯丙烯			0.3 $\mu\text{g}/\text{m}^3$
	二氯甲烷			1.0 $\mu\text{g}/\text{m}^3$
	1,1-二氯乙烷			0.4 $\mu\text{g}/\text{m}^3$
	顺式-1,2-二氯乙烯			0.5 $\mu\text{g}/\text{m}^3$

三氯甲烷	0.4μg/m ³
1,1,1-三氯乙烷	0.4μg/m ³
四氯化碳	0.6μg/m ³
苯	0.4μg/m ³
1,2-二氯乙烷	0.8μg/m ³
三氯乙烯	0.5μg/m ³
1,2-二氯丙烷	0.4μg/m ³
顺式-1,3-二氯丙 烯	0.5μg/m ³
甲苯	0.4μg/m ³
反式-1,3-二氯丙 烯	0.5μg/m ³
1,1,2-三氯乙烷	0.4μg/m ³
四氯乙烯	0.4μg/m ³
1,2-二溴乙烷	0.4μg/m ³
氯苯	0.3μg/m ³
1,1,2,2-四氯乙 烷	0.4μg/m ³
乙苯	0.3μg/m ³
间/对-二甲苯	0.6μg/m ³
苯乙烯	0.6μg/m ³
邻-二甲苯	0.6μg/m ³
4-乙基甲苯	0.8μg/m ³
1,3,5-三甲基苯	0.7μg/m ³
1,2,4-三甲基苯	0.8μg/m ³
1,3-二氯苯	0.6μg/m ³
1,4-二氯苯	0.7μg/m ³
苧基氯	0.7μg/m ³
1,2-二氯苯	0.7μg/m ³
1,2,4-三氯苯	0.7μg/m ³
六氯丁二烯	0.6μg/m ³

本页以下空白。

表 2.2 噪声分析方法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依据	检出限
噪声	声级计法	GB12348-2008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三、检测分析仪器

表 3.1 检测分析仪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高负载大气特征污染物采样器	1200-F	BT-XCYQ-076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型	BT-XCYQ-104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型	BT-XCYQ-10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型	BT-XCYQ-106
便携式综合气象仪手持式气象站	FYF-II	BT-XCYQ-128
分光光度计	721	BT-SYYQ-001
分析天平	AUW120D	BT-SYYQ-013
岛津气相色谱仪	GC-2014C	BT-SYYQ-007
离子计	PXSJ-226	BT-SYYQ-104
分光光度计	721G	BT-SYYQ-047
分光光度计	722	BT-SYYQ-048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NVN-800S	BT-SYYQ-076
声校准器	AWA6022B	BT-XCYQ-020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BT-XCYQ-109

本页以下空白。

-----报告结束-----

检测报告说明

- 一、报告封面需加盖CMA专用章，报告封面和骑缝处需加盖山东贝塔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未盖章者无效。
- 二、报告无编制人、批准人、审核人签字无效。报告涂改、增减无效。
- 三、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
- 四、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与本单位联系。
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五、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验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检测机构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真实性负责。
- 六、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批准，本检测报告及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检测单位：山东贝塔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济宁市高新区八里营村西路北

联系电话：0537-7971366

传 真：0537-2889286

邮政编码：272000